

中国



皇帝皇后

全传

成思远/主编

远方出版社



中国皇帝皇后全传

刘秀 阴丽华

(上)

成思远 主编

远方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国皇帝皇后全传/成思远主编. - 呼和浩特: 远方出版社, 2006. 11

ISBN 7 - 80723 - 146 - 7

I. 中… II. 成… III. ①皇帝—列传—中国
②皇后—列传—中国 IV. K827 = 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129581 号

中国皇帝皇后全传

主 编: 成思远

出版发行: 远方出版社

社 址: 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路 666 号

邮 编: 010010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刷装订: 北京市施园印刷厂

开 本: 850 × 1168 1/32

字 数: 4600 千字

印 张: 518.5

版 次: 2006 年 11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 1—2000 套

标准书号: ISBN 7 - 80723 - 146 - 7/I · 46

定 价: 2580.00 元(全 100 册)

目 录



刘 秀

第一章	家世与时代	(1)
第二章	举兵反莽	(27)
第三章	昆阳之战	(39)
第四章	经营河北	(51)
第五章	称帝鄗城	(69)
第六章	政权支柱	(88)
第七章	光武中兴	(109)
第八章	内庭生活	(132)
第九章	民族政策	(146)

阴丽华

- 第一章 娶妻当得阴丽华 (177)
- 第二章 新婚燕尔 (185)
- 第三章 政治联姻 (193)
- 第四章 辞让主位 (199)
- 第五章 谦逊的外家 (205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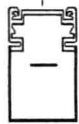
第一章 家世与时代

刘
秀

汉哀帝建平元年（公元前6年）十二月甲子深夜，济阳（今河南兰考东北）县令刘钦家里正忙忙碌碌，喜气洋洋。原来是刘钦的妻子樊嫫都又喜添贵子。当时正好县城里传出一个吉祥的消息，说某处地里生长出一棵“嘉禾”，一茎上生有九个谷穗。刘钦很高兴，便将所得之子命名为“秀”，意思是特别优异。刘钦一共生了三个儿子、三个女儿。长子刘纘，次子刘仲，刘秀是其幼子；三个女儿是：长女刘黄，次女刘元，幼女刘伯姬。

关于刘秀的先世，在文献中有很明确的记载。《东观汉纪·世祖光武皇帝纪》说：“世祖光武皇帝，高祖九世孙，承文、景之统。”《后汉书·光武帝纪上》也说：“世祖光武皇帝讳秀，字文叔，南阳蔡阳人，高祖九世之孙也。”这些记载说明，刘秀确实同西汉皇室有着血缘联系。他出自文景一脉。因此，汉高祖、汉文帝、汉景帝皆其远祖。

刘秀先祖，政治地位开始变化，始于长沙定王刘发。《后汉书·光武帝纪上》中提到：“（刘秀）出自景帝生长沙定王发。发生春陵节侯买，买生郁林太守外，外生钜鹿都尉回，回生南顿令钦，钦生光武。”在这一世系的传递中，值得一提的是，刘秀的先世，是由王降低到列侯，后来只有官位，便没有高爵位了。也就是说，从刘秀的曾祖父刘外开始，已经没有了





贵族的高爵。

刘秀的先世在政治地位上，出现的这种变化，当然是同汉代继承制度的特点有密切的关系。当时皇位、王位和列侯位，除特殊情况外，一般是由嫡长子来继承，所以，这就必然造成庶子丧失政治上的继承权。刘秀的五世祖刘发，不能继承皇位，正是由于他是汉景帝的庶子。《汉书·景十三王传》说：“长沙定王发，母唐姬，故程姬侍者。景帝召程姬，程姬有所避，不愿进，而饰侍者唐儿使夜进。上醉，不知，以为程姬而幸之，遂有身。已乃觉非程姬也。及生子，因名曰发。以孝景前二年立，以其母微无宠，故王卑湿贫国。”由此可见，刘发不仅因为他是庶子不能继承皇位，并且，在受封的诸子中，也最受歧视。按汉景帝时分封的惯例，除了江都王刘非之外，都受封一郡。当然，长沙定王刘发也是如此。《汉书·景十三王传》颜师古注引应劭说：“景帝后二年，诸王来朝，有诏更前称寿歌舞。定王但张袞小举手，左右笑其拙。上怪问之，对曰：‘臣国小地狭，不足回旋。’帝乃以武陵、零陵、桂阳益焉。”清人王先谦对此，曾加以辨析，否定了景帝为长沙定王增封的说法。不过，由应劭的说法中，透露出了刘发开始的封地，仅有长沙一郡。刘发受封为王二十八年，便辞世，封国由嫡子戴王刘庸继承。据《汉书·诸侯王表》载，长沙国在汉宣帝黄龙二年时，因炀王刘旦“薨，无后”，而封国一度被废。在初元四年，“孝王宗以刺王子绍封”。直到王莽正式篡夺汉位的第二年，长沙国才被最后罢除。可见，刘发的嫡系传承，始终是同长沙国的存在相联系的。

刘秀的四世祖是春陵节侯刘买。刘买在长沙定王刘发诸子中为中子，当然没有继承王位的权力。在刘发过世后，正值汉武帝开始推行“推恩令”之时。武帝下诏：“诸侯王或欲推私恩分子弟邑者，令各条上，朕且临定其号名。从此往后，“藩



国始分，而弟子毕侯矣。”刘买由此开始获取列侯爵位。

刘买获得春陵节侯的爵位后，对他后代的发展有很大影响。在刘秀的先世中，春陵节侯刘买居于很重要的地位。因为汉代各宗族、家族对先祖的追祭，一般不超过五世。所以刘买实际是刘秀所处宗族组织中的先祖。建武三年，刘秀曾“立皇考南顿君已上四庙。”在四庙中，高祖庙便是为春陵节侯刘买所立。刘买并无显赫的政绩，只是由于血缘世系上的关系，而受到刘秀所在宗族的敬仰。

自刘买以后，刘秀的曾祖父刘外，由于在家族中，不是嫡子，所以不能继承列侯爵位。他与继承列侯爵位的兄长刘熊渠，虽然各立门户，但是联系还是很紧密的。从此以后，刘外的子孙都以春陵侯嫡系家族为中心活动。

到刘秀祖父刘回这一代，他的家族仍然还居于社会的上层。因为刘回曾担任过巨鹿都尉。然而，在此期间，对其家族繁衍和发展有更重大影响的是，其家族的居住地开始迁移。《后汉书·宗室四王三侯传》说：“（刘）买卒，子戴侯熊渠嗣。熊渠卒，子考侯仁嗣。仁以春陵地势下湿，山林毒气，上书求减邑内徙。元帝初元四年，徙封南阳之白水乡，犹以春陵为国名，遂与从弟巨鹿都尉回及宗族往家焉。”《东观汉纪·世祖光武皇帝纪》也说：“春陵本在零陵郡，节侯孙考侯以土地下湿，元帝时，求封南阳蔡阳白水乡，因故国名曰春陵。”自春陵孝侯刘仁迁居南阳后，到刘秀时，已经半个多世纪。在这段时间里，春陵侯这一支系，便在白水乡生息发展起来。

综上所述，刘秀的先世，越向前追溯，则政治地位越显赫。可是，随着家族不断繁衍、分化，到刘秀祖父一代，只能担任郡都尉这样的地方官职，其家族已从先世的贵族世系中脱离出来了。不过，由于同春陵侯家族还保持着宗亲关系，所以，他的家族在迁居南阳白水乡后，凭借着春陵侯的地位，在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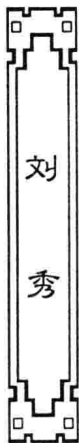


当地还具有一定的影响。

刘秀出身的家庭，从谱系上看，无疑同皇室有着血缘关系。但是，由于同皇室嫡系继续，在血缘联系上的疏远，早已丧失了贵族的社会地位。不过，其家庭在政治和经济上，还具有很优越的地位。

首先，从政治上看，刘秀的父亲刘钦仍然是国家的地方官员。刘秀的先世担任地方官员，是从他的曾祖父郁林太守（二千石要职）刘外开始的。刘钦在官位上，虽然不及他的祖父和父亲，可是还是担任了县令的官职。刘钦“初为济阳令”，后改任南顿县，故又被称为“南顿君”。在西汉后期，如果在地方上，不具有一定的势力，要通过孝廉选举是困难的。刘钦的祖父、父亲都曾担任郡中要职，这自然为刘钦向仕途发展创造了很好的条件。然而，刘钦虽获县令的职位，但却过世很早。《后汉书·光武帝纪上》说：“光武年九岁而孤，养于叔父良。”刘良给予刘钦家庭以极大的支持。对刘秀兄弟，刘良“抚循甚笃。”因为刘良担任县令，并对刘钦家庭关怀倍至，因此，并没有因刘钦过早的去世，而使刘钦的家庭，在政治地位上受到影响。假如说，在西汉末年，刘钦的家庭还能够通过担任地方官职，在社会上，还能享有比较高的社会地位的话，那么，到王莽篡夺汉位后，情况则发生了很大的变化。

王莽为了维持他的最高统治，在政治上，对刘氏宗室采取了抑压政策。《后汉书·宗室四王三侯传》说：“及（刘）崇事败，（刘）敞惧，欲结援树党，乃为社娶高陵侯翟宣女为妻。会宣弟义起兵欲攻莽，南阳捕杀宣女，社坐系狱。敞因上书谢罪，愿率子弟宗族为士卒先。莽新居摄，欲慰安宗室，故不被刑诛。及莽篡位，刘氏为侯者皆降称子，食孤卿禄，后皆夺爵。及敞卒，社特见废，又不得官为吏。”作为白水乡刘氏



宗族族长的春陵侯刘祉，不但被削去侯爵，而且失去出任官职的权力，春陵侯的宗亲自然也要受到株连。在刘秀起兵反抗王莽时，原来在萧县任县令的刘良，就已在家乡白水乡居住。表明刘良已失去县令的官职。这恐怕是同王莽对刘氏宗室的打击和受到春陵侯的株连有关。正因为王莽在政治上打击刘氏宗室，所以在刘钦家庭中，对王莽不满的情绪是相当浓厚的。这在刘秀的兄长刘縯身上表现得更为明显。《后汉书·宗室四王三侯传》说：“齐武王縯字伯升，光武之长兄也。性刚毅，慷慨有大节。自王莽篡汉，常愤愤，怀复社稷之虑，不事家人居业，倾身破产，交结天下雄俊。”由原来处于比较优越的地位，转变为受歧视的社会阶层。这种变化，也正是后来刘縯、刘秀要起兵反抗王莽统治的重要因素。

其次，从刘钦家庭的经济上看，也是比较富有的。在西汉中期以后，官吏的任职同其家庭的经济状况逐渐有比较密切的联系。特别是西汉后期，国家中央和地方官员多出自豪强之家。刘钦的家庭，自然也属于有相当经济实力的地方豪强。关于刘钦家庭的经济状况，虽然缺少直接的材料，可是，从相关的记载中，也可以看出他家庭的实际情况。

第一，从刘钦联姻对象来看，刘钦所娶妻是南阳地方大豪强樊重的女儿。《后汉书·宗室四王三侯传》称：“媼都婉顺，自为童女，不正容服不出于房，宗族敬焉。”说明刘秀的母亲自幼便受到很好的家教。樊重不仅家教严格，而且，家产相当丰厚。

不仅如此，刘秀的姐姐刘元嫁给的邓晨，也是南阳地方大豪强。邓晨的家庭在南阳新野一带颇为著名，是“世吏二千石”之家，家中拥有大量的宾客。他的宗亲都称他“家自富足”。刘钦娶妻，以及女儿出嫁，都以南阳地方富裕的豪民之家为对象，这都表明刘钦家庭的经济状况，当与这些家族相差



无几。

第二，刘钦家庭的土地生产条件比较优越。《东观汉记·世祖光武纪》说：“时南阳旱饿，而上（指刘秀）田独收。”刘秀经营农业时，家庭并没有分异，所以他耕种的土地，都是刘钦遗留下来的地产。其实，自西汉后期以来，随着豪民大土地占有的发展，在一些水利资源较好的地方，豪民在其土地上，都兴修了“陂渠”灌溉系统。这种“陂渠”灌溉系统的形成，就使豪强的土地生产条件，明显优越于一般的个体小农。由于刘钦家庭生产条件具有这种优越性，就使他的家庭很易于保持稳定的状态。

第三，刘钦家庭可以得到春陵侯家族的扶植。自从刘仁迁居南阳白水乡后，这一族实际便以春陵侯家族为中心，形成了较大的宗族组织。这种宗族组织，是在先秦宗法制度瓦解后，适应当时的社会条件，而形成的一种新的血缘结合。这种血缘结合，在贵族阶层中，就更为紧密。在春陵侯为中心的宗族中，刘钦家庭是重要的支系。在春陵侯没有受到王莽打击之前，刘钦家族必然要受到春陵侯家族的支持。《东观汉记·城阳恭王祉传》说：“（刘）敞父仁嗣侯，于时见户四百七十六，以春陵地势下湿，有山林毒气，难以久处，上书愿减户徙南阳。”刘仁迁徙南阳，减户多少，虽已不可考，但是，作为乡侯，其所食户数仍不会过少。《史记·货殖列传》说：“列侯封君食租税，岁率户二百，千户之君则二十万，朝觐聘享出其中。”司马迁指出，列侯食邑二百户是一个平均数字。刘敞减封，不可能低于此数。更何况到刘敞时，国家又增加了列侯食邑户数。《续汉书》说：“侯等助祭明堂，以例益户二百，敞等有行义，拜为庐江太守。”正因为如此，春陵侯不仅使本家族保持经济上的优势，而且对同宗族的宗亲，也经常从经济上给予支持。如《后汉书·宗室四王三侯传》说：“（刘）仁卒，



子敞嗣。敞谦俭好义，尽推父时金宝财产与昆弟。”

作为春陵侯宗族中重要支系的刘钦家庭，自然是不会例外的。由于有春陵侯家族的扶植，刘钦家庭在经济地位上，就更加稳固了。当然，在王莽篡汉后，春陵侯家族受到抑压，这种扶植相应地便要削弱，但是，这并不能妨碍刘钦家庭的独立发展。

综上所述，刘秀出身的家庭，从经济地位上看，无疑是属于地方豪强。由他的家庭这种经济状况所决定，他后来起兵反抗王莽，必然同因灾荒而破产的小农的起义在出发点上不同。起义的农民只是为了要维持最基本的生活条件，而刘秀起兵的政治目的明确，就是要推翻损害了刘姓宗族利益的王莽统治。

在刘纘、刘秀起兵前，虽然他们的父亲刘钦早已过世，可是，刘钦的家庭却没有分异的迹像。其中主要原因是，西汉后期的社会风习极为推崇能“三世共财”的家庭。同时，对豪强之家来说，家族不分异，就更有利于发挥田庄大生产的作用。在刘秀的兄长中，刘纘有胆识和韬略。由于王莽对刘氏宗室采取打击和排斥的政策，刘纘很早暗中积蓄力量，图谋起事。《后汉书·光武帝纪上》说：“而兄伯升好侠养士，常非笑光武事田业，比之高祖兄仲。”这说明，在早期组织反莽活动中，刘秀显然不及刘纘活跃。二哥刘仲无多大作为。在刘纘、刘秀举兵反莽后，他也加入到起义军中，在小长安一战中阵亡。刘秀在建武十五年，“追谥仲为鲁哀王。”

在刘钦和媯都的女儿中，刘纘、刘秀起兵前，刘黄和刘元，都已出嫁。刘黄嫁给胡珍，刘元则嫁给邓晨。刘纘、刘秀起兵时，她们都随军离开家乡。起义军在小长安战败，刘元及三女皆遇害。刘伯姬则在刘秀起兵后，为加强同李通豪强集团的联系，而嫁与李通。

刘

秀

七



光阴荏苒，刘秀已到了及冠之年，长得一表人才。史称他“身長7尺3寸，美须眉，大口，隆准，日角。”刘秀性勤稼穡，早晚不辍。长兄刘縯与潘氏合昏，虽然娇妻惹人怜爱，但他胸怀“光复社稷之志，不事家人居业，倾身破产，好侠美士，交结天下雄俊。”刘縯见弟弟仍是老样子，心忧如焚。他苦苦思索，终得一计。

一日，正当刘秀在地里锄草时，刘縯率领宗室兄弟与宾客侠士，一大群人忽啦啦地围过来。刘縯指着刘秀，问众人道：“我小弟刘秀好为佃耕，能饱一人肚腹，比诸高祖兄刘仲如何？”众人哗然大笑。笑声未停，刘縯又说：“诸位能成大事，勿望提携我的小弟。”众人七嘴八舌，尽是嘲讽之意。刘秀脸涨通红，拄锄沉思，顿时醒悟：天下方乱，稼穡非人生长久之计。于是，踏禾弃锄，愤然变色道：“大丈夫生长天地间，尔等能建功立业，我亦能名载史册。”

弟弟要去长安求学，刘縯特别高兴，亲自为刘秀打点行装。刘秀与二姐夫邓晨很谈得来，他去新野话别，结识了姐夫家左邻邓禹。邓禹，字仲华，年龄比刘秀小半旬，却能诵读诗书，谈论独有新义。他审视刘秀，认为刘秀“非比常人，遂相亲附”。刘秀与邓禹结伴，执轡东行。两人游览名胜，逢高必登，把酒临风。

王莽新天凤元年（公元14年），刘秀、邓禹到了京都，投书国师公刘歆，顺利地进了太学。太学生的履历很简单，要么是当朝廷臣的子弟，要么是由郡县荐来的官宦子弟。

太学不仅经典极多，汇集天下有益之书，而且课业也五花八门，每一门都有名师主讲，什么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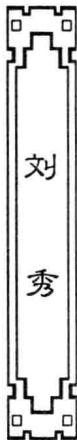
《乐》，什么天文图讖等，其中尤以董仲舒所著的《春秋繁露》最受欢迎，称为显学。刘秀拜中大夫许子威为师，习学《尚书》；邓禹拜博士江翁为师，习学《诗经》。在太学里，刘秀又结识了钻研讖纬之学的强华，钻研《春秋左传》的严光，4人同住一舍，很是投机。

刘秀在太学读书期间，以习《尚书》为主，各门课业都有所涉猎。除了按时听经师授课外，其余的时间为业余。太学生的业余生活非常丰富，可以投壶、格里、六博、蹴鞠，也可以奕棋、书画。在这些场所里，几乎看不到刘秀的身影。他忙于听课，访师、会友、作文，几至于废寝忘食。

稍有闲暇，刘秀喜欢在绿荫掩映的学宫庭院中散步。庭院深深，花木错落有致，林间错落着象征孔门弟子七十二贤人的神态各异的石头狮子。在这里散步，思考问题，思路格外敏捷。一天午后，刘秀、邓禹、强华、严光四人，不期而遇。四人相伴，遍观京都长安。

高祖创业，定都长安，经过惠、文、景、武、昭、宣、元、成等八帝的修建，规模巨大，建筑宏伟。王莽为了表示功劳高过汉朝诸位皇帝，依照《周礼》，改始建国年号为天凤，重新修治长安，使得长安街道更加宽阔，中间是新朝皇帝出行的御道，两旁是四季常青的树木，长得繁茂挺拔。四人沿着林荫路走着看着，忽被执戈的卫士驱逐到一侧。执金吾端坐马上，由羽林郎簇拥着，威风凛凛地巡视着京师的社会治安。刘秀目送着渐去渐远的执金吾仪仗，脱口道：“仕宦当作执金吾。”

新朝天凤五年（公元18年），刘秀参加殿试，考上甲科，成绩斐然，可以任职少府，出入朝廷，有希望名列公卿。新朝皇帝王莽可不愿意殿堂上有汉室宗族子弟，一个随便的借口，就把刘秀赶出了长安。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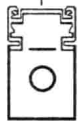
刘秀落魄穷困，辗转回到了新野。邓晨为了宽慰刘秀，陪着他参加了新野的上巳节。上巳节是古代的遗俗，每逢春季举行的一个盛大集会。男男女女，人山人海地到水边游玩。衣着簇新的刘秀，置身于欢乐的人群中，沐浴着明媚的春光，越发显得超群脱俗。邓晨指点着，刘秀应和着，两人走进河边茸茸的绿草地。

草地上，一位妙龄少女拿着团扇，正与两个垂髫小丫头捕捉飞舞的彩蝶。她一绕一转，举止好似弱柳扶风。清亮的河水里，映出一个美丽的情影。刘秀停下脚步，凝神地看着。邓晨笑道：“那是阴府小姐阴丽华，阴小姐可是我们新野有名的美人。求聘者不少，阴府不招白衣女婿。”“娶妻当得阴丽华。三军可夺帅，匹夫不可夺其志。姐夫，你能让我结识这位阴小姐么？”刘秀眼里闪烁着异彩，回身抓住邓晨的手，急急地追问。

刘秀与邓晨的举动，惊扰了阴丽华。她停止了捕蝶，惊异地抬头望着。邓晨连忙过来，作了一番介绍，借故走开，小丫头也识趣地到一边去玩。阴丽华面对刘秀，静静地注视着，默默无语。首先开口的刘秀，像对待知心好友一样，坦诚地敞开心扉。说到恢宏大志时，刘秀慷慨激昂。阴丽华美目转盼，心灵深深地被刘秀所打动。

夕阳西下，鸟儿归林。游人相互传唤，成群地踏上回家的路。邓晨在远处，故意高声与小丫头说话。不得不分手，刘秀解下自己的玉佩，赠给阴丽华。

关关雎鸠，在河之洲。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。
参差荇菜，左右流之。窈窕淑女，寤寐求之。
求之不得，寤寐思服。悠哉悠哉，辗转反侧。
参差荇菜，左右采之。窈窕淑女，琴瑟友之。
参差荇菜，左右芼之。窈窕淑女，钟鼓乐之。





阴丽华拔下自己发髻上的金钗，回赠刘秀，并以《卫风·木瓜》诗作答。

投我以木瓜，报之以琼琚。匪报也，永以为好也。

投我以木挑，报之以琼瑶。匪报也，永以为好也。

投我以木李，报之以琼玖，匪报也，永以为好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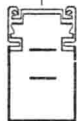
“仕宦当作执金吾，娶妻当得阴丽华。”人生不能没有追求，不能没有情感。鸟振动双翅，才能翱翔太空。仕宦与娶妻，就是刘秀的双翅，在人生的寰宇中，他能展翅翱翔么？



三

刘秀出生的那年，是汉哀帝建平元年（公元前6年）。西汉王朝经过二百年的历程，已从武、昭、宣鼎盛时代的高峰，急转直下地跌入了深谷。汉哀帝元寿二年（公元前1年），刘秀还是个五岁的娃娃时，西汉王朝首都长安附近发生了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：位于长安城西北槐里县茂乡（今兴平县南位乡茂陵村）的汉武帝陵邑，被长安附近愤怒到极点的老百姓放火烧掉了。这座花了五十三年时间、耗尽无数物力、财力、人力修建的西汉王朝最大陵墓的宏伟寝殿、便殿和众多附属建筑，霎时被熊熊的烈焰所笼罩，浓烟席卷了周围几十里。为护陵而建，住有二十七万文武大臣、富豪名门及其子孙、奴婢的茂陵县城，也到处是瓦砾焦土。

在封建专制时代，谁敢动皇帝陵墓上的一抔黄土，是要杀头的。而这次，老百姓却把汉武帝的陵邑都烧了，这可是磔（zhé 折）尸灭族的大罪啊！是什么激起民众如此强烈的仇恨、





如此强烈的行动呢？

冤有头，债有主。正是西汉王朝的封建统治者激起了这场暴风雨般的行动。从皇帝到官僚、豪强对农民无休止的土地兼并和数不清的租赋徭役，把农民逼上了造反的道路。东汉的荀悦说：“（汉代）豪强之暴，酷于亡秦。”汉武帝以后，土地兼并越来越严重。皇帝是最大的地主，他不仅掌握着大量的国有土地，如“草田”、“官田”、“公田”、“山泽陂池”、“苑囿”等，甚至也经营起私田来。汉成帝贵为天子，也热心在民间收买、兼并私田。皇帝带头，王、侯、公主、官僚竞相效法，占据了大量的田园房宅，不择手段地与民争利。汉成帝时，当了五年丞相的张禹，表面看来是一个谨慎、敦厚的老头子，但他在积聚货财、兼并土地方面是个老手。他大富大贵以后，买了泾、渭一带（关中平原）上好的土地四百顷。有一次，他看中了平陵（今咸阳市西北）肥牛亭的土地，上书汉成帝要这块土地。成帝二话不说，下令将平陵肥牛亭的行政机构迁往别处，将这块好地送给张禹。

农民的土地被兼并，失去生活来源而沦为官僚、地主的奴婢。他们在市场上象牛马一样被富人买卖，造成汉末奴婢成群。估计西汉后期奴隶有几十万到二百万之多。当奴隶就是当牛马。人民无法忍受，沦落为盗贼，侵害到地主阶级的利益和封建统治的稳定。封建王朝用严酷的法律对他们实行专政。汉武帝以后，法律愈益繁密，刑罚更加苛烈。城乡遍布虎狼官吏，他们上下勾结，罗织罪名，严刑逼供，草菅人命。每年被判死刑的囚犯数以万计。一个郡国一年也要杀好几万人。全国牢狱多达两千多所，塞满了悲泣呻吟、啼寒号饥的囚徒。一个朝代的刑狱状况，是这个王朝政治社会状况最好的说明。

天灾每每陪着人祸而来。连续几年的水旱灾害，使得土地颗粒无收，成千上万的人饿死了。穷人无钱下葬，只能抛尸荒